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 (I) 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2023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II) 委任第三屆董事會董事；
(III)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3.25及3.27A條之規定；及
(IV)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金東北路88號錦江國際酒店會議室召開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H股類別股東會議」)，連同股東週年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會議，統稱為「該等會議」，而下文所述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3年5月4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及通函(「通函」)。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839,087,782股股份(包括713,621,782股A股及125,466,000股H股)。

為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委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本公司監事、本公司股東代表以及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在該等會議上擔任點票監票員。

該等會議由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其認為，本公司該等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及會議表決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該等會議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於該等會議時公司在任董事7人。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尤建新先生、徐風先生及袁太芳先生均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其餘董事由於其他公務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1. 召開該等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各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839,101,798股股份。

概無本公司股東(「股東」)須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股東週年大會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於通函中，並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所代表具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為482,781,875股，佔股份總數的約57.5356%。

A股類別股東會議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議並就各項決議案投票之A股股份總數為713,635,798股A股。

依據上市規則，概無A股股東被要求於A股類別股東會議對提呈的決議案迴避投票。概無A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A股類別股東會議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A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於通函中，並無A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股東所代表具投票權的A股股份總數為411,625,444股，佔A股股份總數的約57.6800%。

H股類別股東會議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議並就各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25,466,000股H股。

依據上市規則，概無H股股東被要求於H股類別股東會議對提呈的決議案迴避投票。概無H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H股類別股東會議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H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於通函中，並無H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股東所代表具投票權的H股股份總數為71,156,271股，佔H股股份總數的約56.7136%。

2. 該等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482,427,295 (99.9266%)	16,380 (0.0034%)	338,200 (0.0701%)
2.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82,398,795 (99.9207%)	16,380 (0.0034%)	366,700 (0.0760%)
3.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2年度報告全文、報告摘要及2022年度業績	482,398,795 (99.9207%)	16,380 (0.0034%)	366,700 (0.0760%)
4.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82,398,795 (99.9207%)	16,380 (0.0034%)	366,700 (0.0760%)
5.	審議並批准聘請公司2023年度審計機構	482,423,815 (99.9258%)	18,460 (0.0038%)	339,600 (0.0703%)
6.	審議並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482,217,395 (99.8831%)	224,880 (0.0466%)	339,600 (0.0703%)
7.	審議並批准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482,245,895 (99.8890%)	197,780 (0.0410%)	338,200 (0.0701%)
8.	審議並批准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482,397,395 (99.9204%)	44,880 (0.0093%)	339,600 (0.0703%)
9.	審議並批准修訂公司治理制度：			
9.01	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475,202,111 (98.4300%)	16,380 (0.0034%)	7,563,384 (1.5666%)
9.02	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471,103,311 (97.5810%)	16,380 (0.0034%)	11,662,184 (2.4156%)
9.03	建議修訂《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471,103,311 (97.5810%)	16,380 (0.0034%)	11,662,184 (2.4156%)

採用累積投票制表決的普通決議案		票數(%)
10.	審議並批准建議選舉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10.01	選舉梁敏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37,685,370 (90.6590%)
10.02	選舉薛乃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18,520,281 (24.5494%)
10.03	選舉李曉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00,754,045 (83.0093%)
11.	審議並批准建議選舉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1.01	選舉朱玉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49,156,400 (93.0351%)
11.02	選舉曹穎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49,168,498 (93.0376%)

特別決議案		票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12.	審議並批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482,425,895 (99.9263%)	16,380 (0.0034%)	339,600 (0.0703%)
13.	審議並批准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468,695,807 (97.0823%)	13,747,868 (2.8476%)	338,200 (0.0701%)
14.	審議並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481,562,567 (99.7474%)	877,408 (0.1817%)	341,900 (0.0708%)

特別決議案		票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15.	審議並批准境內外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	468,272,946 (96.9947%)	14,167,029 (2.9345%)	341,900 (0.0708%)
16.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482,427,295 (99.9266%)	16,380 (0.0034%)	338,200 (0.0701%)

上述第1項至9項決議案為採用非累計投票制表決的普通決議案，已分別獲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上述第10項至第11項決議案為採用累積投票製表決的普通決議案，其中，第10.01項及第10.03項決議案為第10.01項至第10.03項決議案所得淨票數中最高的兩項決議案已獲通過，第11.01項及第11.02項決議案已分別獲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上述第12至16項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已分別獲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A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411,270,864 (99.9139%)	16,380 (0.0040%)	338,200 (0.0822%)

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已獲得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H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71,156,271 (100%)	0 (0%)	0 (0%)

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已獲得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II) 委任第三屆董事會董事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董事會欣然宣佈，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及曹穎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均自2023年6月21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各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公告附錄。

本公司將分別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協議。其中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各自之袍金分別固定為每年人民幣150,000元(稅前)，有關金額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朱玉華先生及曹穎女士各自之袍金分別固定為每年人民幣150,000元(稅前)，有關金額乃經參考職責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III)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3.25及3.27A條之規定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任職生效後，鑒於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尤建新先生、袁太芳先生連續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滿6年，尤建新先生、袁太芳先生將不再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職務(尤建新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戰略委員會委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袁太芳先生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彼等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異議，且並無與其期滿離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注意。尤建新先生、袁太芳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公司及董事會對尤建新先生、袁太芳先生在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為公司發展所做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緊隨尤建新先生及袁太芳先生期滿離任後，本公司的(i)審計委員會現時由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空缺，導致現時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即上市發行人的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又至少要有有一名是如《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必須以上市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出任主席者亦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ii)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空缺，導致現時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規定，即上市發行人的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導致現時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之規定，即上市發行人的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公司將盡快委任適當人選，以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起三個月內填補前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空缺，藉以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委員會的議事規則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IV) 2022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董事會宣佈下列有關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資料：

本公司採用現金分紅方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一)或前後以2023年7月3日(星期一) (「記錄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2.60元(含稅)(「末期股息」)。本公司亦通過資本公積中按本公司於記錄日期的總股本每10股股份獲轉增6股資本化股份的基準發行資本化股份。

末期股息及資本化股份將派發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A股股東的股權登記日等信息請參閱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發佈的相關公告。根據公司章程，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及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元向H股股東支付。港元實際派發金額以宣派股利日之前一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1港元兌人民幣0.912986元)計算。本公司每10股H股末期股息為2.847798港元(含稅)。

本公司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將向該收款代理人支付本公司所宣派的末期股息，以供向H股股東派付。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有關股息證將由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預期於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或前後，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已登記H股股東，惟郵遞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有關現金股息分派及資本化發行(包括預期時間表、適用記錄日期、過戶安排、資本化股份狀況、有關零碎資本化股份的安排、現金股息分派及資本化發行須遵守的條件、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的碎股安排及對盤服務)的詳情載於通函。全體股東及投資者務請細閱通函，並於需要時諮詢彼等的顧問。

為確定H股股東收取新H股及2022年度利潤分配的資格，本公司將於自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至2023年7月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新H股及現金股息，H股持有人必須將股票連同過戶文件於2023年6月27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3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

附 錄

當 選 董 事 履 歷

梁敏輝先生、李曉光先生，朱玉華先生及曹穎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敏輝先生，50歲。曾歷任贛南師範學院經濟與法律系教師、工商管理系教師、學生工作處畢業生就業指導中心主任、江西省贛州市國資委總經濟師、副主任等職務；2021年10月至今，任贛州發展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梁敏輝先生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管理學專業，獲碩士學位。

李曉光先生，48歲。1994年至1999年，任陝西證券長安路營業部信息部經理；1999年至2000年，任中信證券西安營業部投資投行部經理；2000年至2014年，任西部證券長安中路總經理助理、西部證券營銷機構總經理；2014年至2018年，任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225)證券部副經理；2018年12月至今，任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經理。李曉光先生畢業於陝西財經學院會計專業，獲本科學位。

朱玉華先生，60歲，自1988年至2022年，就職於有色金屬技術經濟研究院，歷任標準中心副主任、主任、院長助理、副院長。曾擔任全國有色金屬標準化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現擔任國家新材料產業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標準化專家委員會委員。朱玉華先生於2021年10月至今擔任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2022年6月至今擔任江蘇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631)獨立董事；於2022年6月至今任江西特種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176)獨立董事。朱玉華先生畢業於中南大學有色金屬冶金專業，獲碩士學位。

曹穎女士，50歲。1996年至1999年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審計師，2000年至2001年任夏威夷電力北京代表處會計主管，2007年至2014年任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院助理教授，2014年至今任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曹穎女士畢業於美國德州農工大學會計專業，獲博士學位。曹穎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梁敏輝先生、李曉光先生，朱玉華先生及曹穎女士各自均確認，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1)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出任董事；(2)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3)彼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及(4)彼並無任何有關其委任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